

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9月13日上午10:00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成彦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〈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〉激励对象、股票期权数量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决定回购注销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65,825股，涉及公司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的减少。

另外，自前次修订至今，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行权213,697份股票期权，涉及公司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的增加。

基于上述事项，公司对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进行相应调整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章程修订对照说明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鉴于公司2024年9月27日即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公司股东刘成彦先生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，提请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，公司全体董事表示同意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：“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”截至目前，刘成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2,507,029股，占总股本的8.2961%。刘成彦先生符合提案人的相关规定，提案程序合法合规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鉴于公司2024年9月27日即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公司股东刘成彦先生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，提请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，公司全体董事表示同意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：“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

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”截至目前，刘成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2,507,029股，占总股本的8.2961%。刘成彦先生符合提案人的相关规定，提案程序合法合规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鉴于公司2024年9月27日即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公司股东刘成彦先生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，提请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，公司全体董事表示同意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：“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”截至目前，刘成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2,507,029股，占总股本的8.2961%。刘成彦先生符合提案人的相关规定，提案程序合法合规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

——《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公司募投项目“云安全平台升级项目”的原实施主体包括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申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申嘉”）、厦门网宿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网宿”）。项目投资总金额为 21,000 万元，其中，计划使用 300 万美元增资香港申嘉，由香港申嘉承担项目海外部分的建设，使用 4,5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厦门网宿提供借款，由厦门网宿承担部分研发职能。剩余部分项目投入资金由公司作为实施主体。

目前，综合考虑公司安全平台的建设情况和项目实施需求，为更加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，公司决定变更“云安全平台升级项目”的实施主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名称	实施主体	
	变更前	变更后
云安全平台升级项目	香港申嘉：300 万美元 厦门网宿：4,500 万元 网宿科技：其余项目资金	厦门网宿：4,500 万元 网宿科技：16,500 万元

除此之外，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、建设周期不发生变化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13日